

证券代码：002808

证券简称：恒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4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久科技	股票代码	0028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苏州恒久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铭伟	李雪阳	
办公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火炬路 38 号	苏州市高新区火炬路 38 号	
电话	0512-82278868	0512-82278868	
电子信箱	admin@sgt21.com	admin@sgt21.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3,654,132.47	140,048,606.22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21,950.02	10,200,040.98	-2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76,588.60	8,491,373.54	-6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254,068.66	12,903,352.85	165.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38	-23.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	0.038	-2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1.79%	-0.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01,741,426.14	845,630,083.57	-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0,078,197.14	577,363,560.03	0.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余荣清	境内自然人	39.52%	106,240,512	79,680,384		
兰山英	境内自然人	7.29%	19,592,534	14,694,400		
苏州恒久荣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13,156,266	0		
常鑫民	境内自然人	1.42%	3,828,796	0		
林章威	境内自然人	1.34%	3,604,120	0	冻结	136,000
余仲清	境内自然人	1.09%	2,938,880	2,204,160		
孙忠良	境内自然人	0.68%	1,836,800	0		
刘瑜	境内自然人	0.61%	1,648,648	0		
陈云	境内自然人	0.57%	1,519,876	0		
陈亮	境内自然人	0.56%	1,502,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余荣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荣清与自然人股东兰山英系夫妻关系，余仲清为余荣清的哥哥，余荣清、兰山英、余仲清、孙忠良系一致行动人；余荣清持有苏州恒久荣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88% 股权，兰山英持有苏州恒久荣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2% 股权；刘瑜与陈亮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境内非国有法人苏州恒久荣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156,166 股，合计持有 13,156,266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度，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与市场环境，一方面，公司坚持立足于以有机光导鼓等光电子器件及碳粉等先进功能材料为核心而形成的产业链，深耕以打印、复印、图文和数码快印为功能特征的影像产业，稳中求进，布局长远，在保证业务规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努力提高企业经营质量，提升创新新动力；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与控股子公司闽保信息的产业融合，努力拓展信息安全与保密技术的软硬件产品和服务产业。

(1) 经营业绩：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4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92.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33%；实现每股收益0.02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68%。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8.02亿元，较期初下降5.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80亿元，较期初增长0.47%。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市场的影响，国内和国际客户均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冲击，为降低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公司适时调整OPC产品结构及价格，OPC鼓销量同比有所上升，整体利润同比有所下降。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努力提高高附加值的高端激光OPC鼓的销售比例，加大激光OPC鼓与配套耗材组合销售力度，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闽保信息努力抓住信息安全发展的契机，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努力拓展客户和项目资源，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2) 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完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重新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体系。同时，公司对子公司闽保信息的主要制度进行查漏补缺，利用制度指引其规范运作，保障规范运作的标准，不断强化重大事项的内部报送流程和执行效果。

(3) 市场营销：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催生了大量的家庭办公需求，致使家庭打印墨盒产品的需求增长，从而使得公司国内OPC鼓整体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另一方面，随着国际疫情的爆发，公司OPC鼓的出口业务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在工程印刷机鼓芯方面积极寻求突破，公司会根据市场需要，对该市场有针对性的投入和研发更多产品以

满足客户需求。未来，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利用OPC鼓和碳粉等匹配优势，不断推进影像耗材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坚定实施“走出去”战略，努力开拓国际市场，更好地利用国外市场及资源。加大国际营销力度，深入开拓重点外国市场，以提升出口规模，建立以品牌、技术、规模及协作竞争为目标的国际化道路。闽保信息继续以信息安全软件产品销售及相关等保、分保的安全集成项目为基础，不断扩展已有成果，由点到面深耕福建本地市场，同时由内而外的辐射核心行业外围，加大省外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优化客户质量和结构，积极扩大公司在国内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

(4) 技术研发：公司设有“江苏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苏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苏州市有机光导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苏州市新型纳米激光光导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平台与创新实力，持续、自主地研发与改进相关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与客户需求，为提升公司产品竞争优势提供有力的支持。闽保信息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自成立以来以保密信息化软件产品为起点，扩张区块链相关加密算法、区块链点对点信息的传输与加密、敏感信息的加密与解密技术应用于产品研发中，推动电子交互手册等产品研发迭代。

(5) 产业整合：产业整合着眼于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与长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以有机光导鼓及相关技术作为核心产业基础，继续深化行业资源的整合，优化公司产品与其他打印耗材的匹配性与组合性能，充分发挥行业资源在产品、技术、人才等方面的协同效应与优势互补作用，为客户提供更加多元化且性能卓越的影像耗材产品。同时，不断加强与闽保信息的产业融合，一方面，依托现有的以硬件处理信息的技术产品优势，结合闽保信息以软件处理信息的产业特点，形成以软硬件结合处理信息的技术互补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的发展空间和拓展以信息安全和保密为特点的新的产业发展机会。另一方面，依托闽保信息多年来在信息安全和系统集成领域的技术成果以及较强的软件开发能力，进一步加强公司产品的保密性和安全性，提高产品品质，扩展产品使用领域，增强公司在打印、复印和数码快印以及智慧云共享等影像产业领域的综合竞争力；此外，充分利用公司本身在新材料领域的长期技术积累和闽保信息较强的软件及系统开发能力，增强在新能源核心材料及管理系统方面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参股公司苏州奥加华成为中国移动浙江公司2020年直接型甲醇燃料电池产品集中采购项目的中标人之一。

(6) 募投项目：公司募投项目“有机光电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从2020年6月30日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其原因在于：公司在执行新的建设方案时受多种因素影响，尤其是土地合并后相关建设项目设计意见书和规划方案等手续都要重新申报，再加上疫情的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经过谨慎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决定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本次调整未改变该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后续，公司将积极进行“有机光电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装修以及相关设备的购置及安装等相关工作。

(7) 人力资源：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公司上下齐心协力、积极应对、攻坚克难，科学组织复工复产；制造系统全面推进计件薪酬制度，为全面提升产量、良率和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保驾护航；公司积极开展内、外部线上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员工的工作技能和对公司的认同感及归属感，增强了公司整体凝聚力与战斗力。2020年5月，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余荣清先生荣获苏州市高新区“魅力科技人物”称号。闽保信息继续学习和参考公司的优秀管理经验，深化改革薪酬和考评制度，创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和氛围，为“会干事、能干事、有能力”的骨干提供发挥特长和学习成长的平台。同时，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吸引培养以及稳定优秀人才，不断加大内部人才的发掘和培养力度，强化岗位培训。

(8) 股权转让：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2020年5月21日与温州易津、新余银石以及相关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内容，2020年5月29日、6月4日，公司已完成与彭璐1,147,000股的转让事宜，该笔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壹办公9,446,792股，持股比例为24.5225%。鉴于温州易津、新余银石未按约交割，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向温州易津、新余银石以及相关方发出了《告知函》，并委托相关律师发出了《律师函》。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20年度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合同负债”、“合同资产”、“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结算”等科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会计估计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荣清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